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注：所有相关资格证明材料须加盖公章。**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合法有效；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 （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 （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为我方合法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加盖公章）

**本授权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日历天，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

**注：**投标被授权人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或开标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法人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税收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已缴纳任意一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 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信用查询：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信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开标时将由代理机构进行现场查询。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书面声明

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本公司非联合体投标。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